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威 鉞 國 際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2)

### 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

#### 摘要

- 營業額降低 19.33% 至 1,220,630,000 港元；
-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為 38,200,000 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為 3.04 港仙。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之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載列之金額作比較，兩者之金額並無出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公佈所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不就本公佈發表任何保證意見。此外，本公佈(包括年度業績)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2	1,220,632	1,513,099
銷售成本		<u>(1,113,584)</u>	<u>(1,364,572)</u>
毛利		107,048	148,527
其他收入	3	1,312	7,17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	21,690	(26,400)
銷售費用		(52,101)	(68,394)
管理費用		<u>(80,966)</u>	<u>(84,705)</u>
經營虧損	4	<u>(3,017)</u>	<u>(23,801)</u>
財務收入		1,112	887
財務費用		<u>(23,083)</u>	<u>(35,903)</u>
財務費用－淨額	5	<u>(21,971)</u>	<u>(35,016)</u>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3,520)</u>	<u>(59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28,508)	(59,407)
所得稅開支	6	<u>(9,689)</u>	<u>(14,289)</u>
本年度虧損		<u><u>(38,197)</u></u>	<u><u>(73,696)</u></u>
由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38,197)	(73,785)
非控股權益		<u>—</u>	<u>89</u>
本年度虧損		<u><u>(38,197)</u></u>	<u><u>(73,696)</u></u>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8	<u><u>(3.04)</u></u>	<u><u>(6.38)</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2,689	672,430
土地使用權		25,395	25,107
商譽		2,172	2,172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21,770	25,290
預付款		577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46	—
		<u>665,449</u>	<u>724,99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4,144	143,8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302,029	360,580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5,382	5,974
衍生金融工具		5,826	—
銀行存款		22,564	39,2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285	90,848
		<u>541,230</u>	<u>640,445</u>
<b>資產總值</b>		<u><b>1,206,679</b></u>	<u><b>1,365,444</b></u>
<b>權益</b>			
股本		67,112	57,801
股份溢價		116,778	90,210
儲備		233,006	253,056
<b>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b>		<u><b>416,896</b></u>	<u><b>401,067</b></u>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	10	–	11,081
借款		226,170	257,1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93	2,231
		<u>228,563</u>	<u>270,437</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334,467	358,982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4,450	1,992
衍生金融工具		–	6,412
借款		213,879	316,180
應付稅項		8,424	10,374
		<u>561,220</u>	<u>693,940</u>
<b>負債總額</b>		<u>789,783</u>	<u>964,377</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1,206,679</u>	<u>1,365,444</u>
<b>流動負債淨額</b>		<u>(19,990)</u>	<u>(53,495)</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645,459</u>	<u>671,504</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允值列賬之衍生金融工具而予以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 (a)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19,990,000港元，且於截至該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38,197,000港元。該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本集團可能因此無法於日常業務範圍內變現其資產及解決其債務。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之銀行信貸285,000,000港元作營運資金用途。此外，本集團現時正與若干銀行協商，以於到期時續新現有銀行貸款或獲得額外銀行信貸，以改善流動資金狀況。

董事已對其可獲知之一切事實作出評估並認為，與銀行之良好往績記錄或關係提高本集團於到期時續新現有銀行貸款或取得其他足夠銀行信貸之能力，以於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日起十二個月內在財務責任到期時予以償付。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倘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資產值將會作出調整以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之任何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 (b) 採用現有準則之修訂之影響

下列現有準則之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本集團會計期間內強制應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採納此等準則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c)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之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

下列已刊發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之後期間對本集團具有強制性，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僱員福利」<sup>1</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個別財務報表」<sup>1</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sup>1</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sup>2</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sup>2</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綜合財務報表」<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聯合安排」<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於其他實體的披露權益：過渡指引」<sup>1</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投資實體」<sup>2</sup>；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採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sup>1</sup>；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稅」<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採用上述新訂準則、詮釋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2.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被確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單一營運分部除應佔聯營公司業績、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溢利的計量作表現評估。執行董事僅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管理層透過服務角度評估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之表現，並視該等分部為可報告分部。並無任何營運分部合併以構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塑膠注塑成型	:	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成型產品及零件
裝配電子產品	:	裝配及銷售電子產品，包括裝配電子產品所產生之加工費
模具設計及製模	:	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模具

本年度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塑膠注塑成型	729,805	924,118
裝配電子產品	430,904	488,934
模具設計及製模	59,923	100,047
	<hr/>	<hr/>
	<b>1,220,632</b>	<b>1,513,099</b>
	<hr/> <hr/>	<hr/> <hr/>

本集團客戶基礎多元化，並包括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入10%之三名個別客戶(二零一二年：三名)。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執行董事根據以下基礎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預提費用和由個別分部所產生之應付票據。

收入及支出參照可報告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支出，以分配至該等可報告分部。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表示方式乃「分部業績」。為得出「分部業績」，本集團的盈利就沒有具體歸因於個別分部的項目作進一步調整，如總部或企業管理成本。

除獲得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內部分部銷售）、利息收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及借款之費用、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和分部添置以用於其經營活動之非流動分部資產之分部資料。

有關提供予本集團執行董事以供其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塑膠注塑成型		裝配電子產品		模具設計及製模		綜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b>729,805</b>	924,118	<b>430,904</b>	488,934	<b>59,923</b>	100,047	<b>1,220,632</b>	1,513,099
可報告分部業績	<b>16,494</b>	30,147	<b>20,950</b>	7,729	<b>5,336</b>	14,513	<b>42,780</b>	52,389
<i>其他分部資料</i>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49,079)	(55,121)	(15,659)	(19,735)	(11,011)	(13,618)	(75,749)	(88,474)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930)	(572)	-	-	-	(69)	(930)	(641)
可報告分部資產	<b>757,230</b>	819,988	<b>163,856</b>	220,172	<b>105,931</b>	114,406	<b>1,027,017</b>	1,154,566
本年度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b>8,928</b>	19,214	<b>2,303</b>	3,222	<b>172</b>	2,103	<b>11,403</b>	24,539
可報告分部負債	<b>189,794</b>	203,458	<b>77,076</b>	109,930	<b>17,819</b>	17,896	<b>284,689</b>	331,284



(ii)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收入</b>		
可報告分部收入	1,220,632	1,513,099
<b>綜合營業額</b>	<b>1,220,632</b>	<b>1,513,099</b>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溢利或虧損</b>		
可報告分部溢利	42,780	52,389
財務收入	1,112	887
財務費用	(23,083)	(35,903)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7,723)	(5,860)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費用	(38,074)	(70,33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520)	(590)
<b>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b>	<b>(28,508)</b>	<b>(59,407)</b>
<b>資產</b>		
可報告分部資產	1,027,017	1,154,56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770	25,2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46	—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155,046	185,588
<b>綜合總資產</b>	<b>1,206,679</b>	<b>1,365,444</b>
<b>負債</b>		
可報告分部負債	284,689	331,2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93	2,231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502,701	630,862
<b>綜合總負債</b>	<b>789,783</b>	<b>964,377</b>

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六個(二零一二年：七個)主要經濟地區經營業務。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634,655	812,977
美國	254,733	291,214
歐洲	214,210	89,006
香港	62,401	207,681
北亞	45,413	77,033
東南亞	9,220	34,641
南非	—	547
	<u>1,220,632</u>	<u>1,513,099</u>

### 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租金收入	898	—
銷售廢料	414	3,833
其他	—	3,338
	<u>1,312</u>	<u>7,171</u>
<b>其他收益／(虧損)－淨額</b>		
匯兌收益淨額	1,635	189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值變動	5,826	(6,412)
遠期外匯合約之收益淨額	14,424	4,3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95)	(25,49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937
	<u>21,690</u>	<u>(26,400)</u>

#### 4. 經營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存貨成本	1,113,584	1,364,572
員工成本	224,195	285,927
核數師酬金	1,710	2,018
下列各項之(撥備撥回)/減值撥備		
— 應收賬款	(94)	42
— 其他應收款	1,024	599
— 存貨	(441)	11,063
土地使用權攤銷	632	621
折舊	82,840	93,713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費用		
— 廠房及宿舍租金	11,082	11,023
地方機關罰款	—	412

#### 5.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112)	(887)
財務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	19,750	30,087
自一名主要股東貸款之利息	—	62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支出	—	263
借款成本總額	19,750	30,412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借款成本(附註)	(39)	(93)
其他財務支出	19,711	30,319
	3,372	5,584
	23,083	35,903
財務費用—淨額	21,971	35,016

附註： 借款成本已按年利率4.2% (二零一二年：4.7%) 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即期所得稅</b>		
本年度撥備	10,506	11,987
過往數年撥備不足	1,867	1,816
	<u>12,373</u>	<u>13,803</u>
<b>遞延所得稅</b>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與轉回	(2,684)	486
	<u>9,689</u>	<u>14,289</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應課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獲授予若干稅務寬免之本公司若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獲豁免兩年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享有中國所得稅減免50%。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之標準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獲享優惠稅率之附屬公司除外，至二零一三年年底，該等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將逐步增加至25%，而一間附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授優惠稅率15%，其後其適用稅率將恢復至25%。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利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優惠稅率。

附屬公司名稱	期間	所得稅稅率
威士茂電子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	25.0%
青島偉勝電子塑膠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	25.0%
青島偉立精工塑膠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	25.0%

本集團並無任何應課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之所得稅。

##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8. 每股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38,19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3,785,000港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38,197)</u>	<u>(73,785)</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	<u>1,256,781</u>	<u>1,155,972</u>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3.04)</u>	<u>(6.38)</u>

###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對尚未行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以假設轉換本公司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紅利認股權證。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行使購股權及紅利認股權證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198,192	241,817
應收票據	66,534	73,06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264,726	314,880
減：減值撥備	(7,843)	(7,77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256,883	307,109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	45,723	53,471
減：預付款(非即期)	302,606 (577)	360,580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即期)	<u>302,029</u>	<u>360,580</u>

以下為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228,119	269,840
逾期：		
少於一個月	17,617	26,185
一至三個月	7,309	9,682
三個月以上	11,681	9,173
	36,607	45,040
	264,726	314,880

####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220,939	225,680
應付票據	9,419	15,26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30,358	240,94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9,861	22,55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4,248	106,571
	334,467	370,063
減：購買機器及設備之應付款項之非即期部分	—	(11,08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即期部分	334,467	358,982

以下為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142,568	160,937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67,716	59,940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20,074	20,064
	230,358	240,941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經營業績

### 行業概覽

全球經濟低迷及客戶(尤其亞洲遠東地區客戶)對終端產品需求下滑令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業務表現不景。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毛利及分部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220,630,000港元，較去年1,513,100,000港元減少292,470,000港元或19.33%，主要因為若干主要客戶銷售訂單減少所致。本集團之營業額仍主要來自其塑膠注塑成型業務，佔本集團營業額之59.79%(二零一二年：61.08%)，其餘則來自裝配電子產品業務以及模具設計與製模業務，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之35.30%(二零一二年：32.31%)及4.91%(二零一二年：6.61%)。

由於營業額減少，毛利減少41,480,000港元並錄得107,050,000港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回顧年度銷售組合變動所致。

#### 塑膠注塑成型業務

若干主要客戶銷售訂單減少直接影響塑膠注塑成型業務，而該業務分部錄得營業額729,810,000港元，較去年924,120,000港元減少194,310,000港元或21.03%。

本集團之珠海業務仍作出主要貢獻並已錄得營業額382,66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553,330,000港元。同時，本集團之青島業務錄得營業額347,150,000港元，較去年之370,790,000港元輕微下降6.38%。

#### 裝配電子產品業務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裝配電子產品錄得營業額430,900,000港元，較去年488,930,000港元減少58,030,000港元或11.87%。然而，呈報分部業績於財政年度由7,730,000港元或1.58%上升至20,950,000港元或4.86%。

## 模具設計及製模業務

於回顧財政年度，模具設計及製模分部因經濟低迷而受到負面影響，原因是客戶減少產品開發活動。該分部錄得營業額59,920,000港元，較去年100,050,000港元減少40,130,000港元或40.11%。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產生其他收益淨額21,69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其他虧損淨額26,400,000港元)，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淨額21,890,000港元。

##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於回顧年度達52,100,000港元，較去年68,390,000港元減少16,290,000港元或23.82%。該減少乃由於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營業額下降所致。

##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於回顧年度達80,970,000港元，由去年84,710,000港元減少3,740,000港元或4.42%。該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數量減少及人員開支因此下降所致。

##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於回顧年度減少35.71%至23,0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5,900,000港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較低銀行借款水平所致。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產生虧損3,52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9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越南聯營公司產生虧損。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香港與中國之銀行所提供之銀行貸款支持其業務運作及投資活動。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103,8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0,070,000港元)，當中22,5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2,73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信貸之擔保。現金及銀行存款中43.51%以美元(「美元」)計值、55.47%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及0.78%以港元(「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付息借款為440,0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73,310,000港元)。借款總額中18.68%以人民幣計值、75.87%以美元計值及5.45%以港元計值，到期情況如下：

償還期	於二零一三年 七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七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一年內	213.88	48.60	316.18	55.15
一年後但兩年內	31.02	7.05	31.02	5.41
兩年後但五年內	195.15	44.35	226.11	39.44
借款總額	440.05	100.00	573.31	100.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3.85)		(130.07)	
借款淨額	336.20		443.24	

本集團之淨付息借款總額為336,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43,240,000港元)，分別佔總資產之27.86%(二零一二年：32.46%)及權益總額之80.64%(二零一二年：110.51%)。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減少33,510,000港元至19,99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3,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之銀行融資285,000,000港元作營運資金。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現金流，以支持其營運資金所需。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東資金為416,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01,070,000港元)。本集團的總資產為1,206,6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65,440,000港元)，其中52.88%(二零一二年：51.09%)為物業、廠房、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 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除與營運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結算之銷售、採購及借款。產生風險之該等貨幣主要為港元、美元、人民幣及日圓。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已產生匯兌收益淨額21,89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匯兌虧損淨額1,840,000港元)，主要由於遠期外匯合約已變現收益14,420,000港元、未變現匯兌收益1,640,000港元及未變現遠期外匯合約收益5,830,000港元所致。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計港元持倉並無任何重大貨幣風險。本集團之若干銷售交易以美元計值。鑒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兌美元升值，本集團面臨有關以美元計值之若干應收賬款之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為36,800,000美元(二零一二年：56,400,000美元)。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外匯風險，確保其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3,755名(二零一二年：4,335名)，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之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及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為213,4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73,490,000港元)。員工成本下降乃主要由於於回顧年度聘用僱員減少所致。本集團每年更新薪酬福利並參照人力市場之現行狀況及整體經濟前景作出適當之調整。此外，本集團之僱員亦按其表現及經驗獲得獎勵。本集團認為提高員工之專業知識、福利及待遇對吸納及挽留致力支持本集團未來發展之優質員工極為重要。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的員工採納公積金計劃；此外，本集團亦依照中國相關機構之規定為中國的員工向政府的退休金計劃供款。

作為一間公開上市實體，本集團實施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提供獎勵予有份參與推動本公司成功之合資格員工。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 未來前景及挑戰

電子製造服務行業前景仍不明確，且本集團將在極具挑戰及競爭力的環境下繼續營運。

在此方面，本集團將持續注重於提高生產效率及生產力。此外，本集團將專注於提高利潤率，向其客戶提供全方位綜合服務，包括產品設計服務、模具設計及製模服務、加工印刷電路板、塑膠注塑製造及裝配完成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草擬本之摘要

### 「意見

根據吾等之意見，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強調事項

吾等概無保留意見，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內容有關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38,197,000港元，且於當日， 貴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19,990,000港元。該等狀況連同附註1所述其他事宜顯示存在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於整個回顧年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就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而偏離守則第A.2.1條則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馬金龍先生及顏森炎先生分別為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除擔任本公司主席職責外，馬金龍先生亦負責本集團之策略性規劃及監督本集團業務之各方面。由於其職責與董事總經理(實際為行政總裁)之職責重疊，因此這種情況構成對守則條文第A.2.1條之偏離。馬金龍先生作為本集團之創辦人，具有本集團核心業務之廣泛經驗及知識，而其監督本集團業務之職責明顯對本集團大有裨益。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並不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責平衡。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報表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法律、守則及規則之規定，亦已作出充份的披露。

##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本公司之證券交易採納一項證券交易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要求之標準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董事於回顧期內未有遵守證券交易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之規定。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股東、往來銀行、客戶、供應商、商業夥伴及監管機構對本集團之信任及鼎力支持，致以誠摯謝意。本人亦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管理團隊、員工之竭誠奉獻、忠誠不渝及所作貢獻，使本集團得以克服年內遇到的重重挑戰。

承董事會命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金龍

中國，澳門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所有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馬金龍先生  
顏森炎先生  
顏秀貞女士  
張沛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代彪先生  
李斯能先生  
陳薪州先生

非執行董事：  
顏重城先生